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件)

项目名称： 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EPC）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2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印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件)

项目名称： 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EPC）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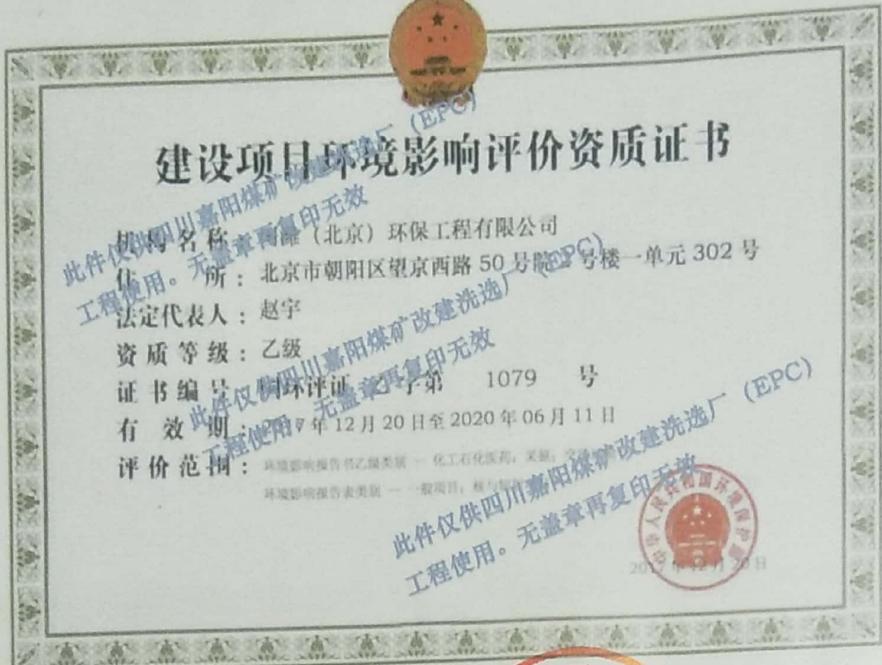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2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印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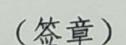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 (EPC) 工程

建设单位: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备案报告

适用的评价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 赵宇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 国淮 (北京) 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签章)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EPC）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审查意见修改说明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EPC）工程”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我单位已按专家审查意见对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具体修改内容见下表。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	细化项目由来，补充历史沿革。完善外环境关系，核实周边居民分布，明确项目物流运输进出路线，补充路线周边居民分布；补充《四川乐山犍为县嘉阳·桫椤湖景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符合性分析，提供依据，完善环境相容性分析及景观协调性分析。	项目由来及历史沿革见 P2。外环境关系见 P4 及 P26。已核实周边居民分布。物流运输进出路线及线路周边居民分布见附图。符合性分析见 P3~4。相关依据见附件。环境相容性分析及景观协调性分析见 P3~5。
2	细化原厂情况介绍，明确原有设施、设备的处置措施，是否存在遗留问题，如存在，提出整治措施。	原厂情况介绍见 P2。原有设施、设备的处理措施见 P13。不存在遗留问题。
3	充实工程分析。核实主要生产设备数量、能力，优化生产制度；校核物料平衡、水平衡；厂区地面硬化，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对初期雨水提出处理措施，细化废水种类及水量、水质，说明分区、分类收集、处理措施，深入分析生产废水零排放可行性，生活废水入管网的可行性；校核生产环节粉尘控制措施，明确储煤场、煤泥堆场的建设规格、位置及“三防”措施；校核高噪声源的种类、数量及隔声、降噪措施。补充三本帐及验收一览表。	工程分析见表五。生产设备数量能力见 P10。生产制度见 P7。物料平衡、水平衡见 P34~35。厂区地面硬化，项目实施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初期雨水处理措施见 P42。废水种类及水量、水质，分区、分类收集、处理措施见 P40~42 及 P56~57。生产废水零排放可行性见 P40~41。生活废水入管网的可行性分析见 P57。生产环节粉尘控制措施，见 P57~58。储煤场、煤泥堆场的建设规格、位置见 P8。“三防”措施见 P66~67。高噪声源的种类、数量及隔声、降噪措施见 P62~65。三本帐见 P48。验收一览表见 P70~71。
4	重点加强洗煤废水处理，生产废水零排放，分析煤泥水处理设施的匹配性；校核声环境影响评价成果，图示噪声达标范围，补充煤炭装卸、场外运输噪声分析，优化总平布置，确保噪声不扰民。	洗煤废水处理、生产废水零排放，煤泥水处理设施的匹配性见 P40、P66、P56。声环境影响评价见 P63~65。噪声达标范围见 P65。煤炭装卸、场外运输噪声分析见 P62。项目在优化总平布置的基础上，确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强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完善地下水影响评价，提出防渗要求，补充分区防渗图。校核煤泥压滤方式，完善固废暂存的“三防”措施，落实煤泥等固废去向。加强粉尘控制，物料输送廊道应封闭，储煤场应设置挡墙、遮雨棚，加强厂区清扫和洒水降尘，加强进出车辆清洗，校核卫生防护距离。	保噪声不扰民。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地下水影响评价分析见 P45。防渗要求见 P45。分区防渗图见附图。煤泥压滤方式见 P11 及 P41。固废暂存措施见 P66。煤泥等固废去向见 P65~66。环评要求项目加强粉尘控制，物料输送廊道封闭，储煤场设置挡墙、遮雨棚，加强厂区清扫和洒水降尘，加强进出车辆清洗等措施。已校核卫生防护距离。
5	强化环境风险分析，完善风险防范措施，校核事故池池容；完善清洁生产分析。	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见 P66~68。已事故池池容，见 P8。清洁生产分析见 P46~47。
6	校核环保投资一览表，校核文本，规范图鉴。	已校核环保投资一览表。已校核文本。规范图鉴。

国滩（北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EPC）工程						
建设单位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杜勤	联系人	王恒				
通讯地址	乐山市犍为县芭沟镇						
联系电话	15984369168		邮编号码	614400			
建设地点	犍为县芭沟镇跃进桥 (嘉阳煤矿原洗煤厂)		拟建地块 经纬度	W 103° 49'1.51" N 29° 16'2.27"			
立项审批部门	犍为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批准文号	川投资备【2018-511123-06-03-299845】 JXQB-0081 号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煤炭洗选业【B0610】				
占地面积	391.5m ²	绿地面积	20m ²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337	占总投资比例	33.7%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2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嘉阳煤矿，始建于 1938 年，1996 年省经贸委批准组建“四川嘉阳集团”，嘉阳煤矿按照《公司法》改组为国有独资的“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0 年 9 月公司正式挂牌运作。2004 年 9 月 28 日，乐山市政府和四川省投资集团公司就嘉阳集团股权转让正式签署协议，四川嘉阳集团成为四川省投资集团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嘉阳煤矿洗煤厂便隶属于该公司。

嘉阳煤矿始建于 1938 年，经过 60 多年的开采，优质煤炭资源已经枯竭，老矿井黄村井、大炭坝井已分别于上世纪 60 年代、80 年代先后闭坑，天锡井始建于 1968 年，现仅有天锡井在生产。天锡井经过两次改扩建后，2005 年省经贸委以川经贸煤炭函【2005】731 号批复天锡井矿井生产能力核定为 120 万吨/年（相关文件见附件）。

煤炭产业是工业经济的主要能源，它的可持续发展关系国民经济健康发展和能源安全。随着近年来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用户对产品要求越来越高，对优质精煤产品的需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嘉阳煤矿始建于 1938 年，经过 60 多年的开采，优质煤炭资源已经枯竭，老矿井黄村井、大炭坝井已分别于上世纪 60 年代、80 年代先后闭坑，天锡井始建于 1968 年，现仅有天锡井在生产。天锡井经过两次改扩建后，2005 年省经贸委以川经贸煤炭函【2005】731 号批复天锡井矿井生产能力核定为 120 万吨/年。

为提高煤质，满足市场煤质需求，缓解现有风选煤负荷，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投资 1000 万元在原有洗选厂位置改建该洗煤厂，主要入选天锡井的原煤。天锡井经过两次改扩建后，2005 年省经贸委以川经贸煤炭函【2005】731 号批复天锡井矿井生产能力核定为 120 万吨/年。因矿井需配套建设与生产规模相匹配的洗煤厂，故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在原址配套建设一条年入洗原煤 120 万吨的生产线，将原煤全部入洗，采用跳汰工艺，选煤设备全部重新购置。“四川嘉阳煤矿改建洗选厂（EPC）工程”位于犍为县芭沟镇跃进桥（嘉阳煤矿原洗煤厂原址），占地面积 391.5m²，总投资 1000 万元。项目拟建设一条年入洗原煤 120 万吨的生产线，重新购置全部选煤设备，采用跳汰工艺，将天锡井原煤全部入洗，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煤准备车间（已建/整改）、主厂房（包括压滤车间）、耙式浓缩池（已建/整改）、事故池、循环水池，生活设施主要依托矿区。购置脱粉筛 1 台、破碎机 1 台、跳汰机 1 台、I 段矸石斗式提升机 1 台、II 段矸石斗式提升机 1 台、精煤脱水筛 1 台、精煤离心机 1 台、煤泥高频筛 1 台、耙式浓缩机 1 台、压滤机 2 台等设备。经现场勘查，洗煤厂原有生产线已全部拆除，现场地内仅保留原煤仓、原煤准备车间、耙式浓缩池、事故池、循环水池。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主要包括一条年入洗原煤 120 万吨/年的生产线，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项目属于“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中的“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B0610]”。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本）》（2013 年修正）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三、煤炭”中的“2、120 万吨/年及以上高产高效煤矿（含矿井、露天）、高效选



煤厂建设”。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项目所用的设备均不在国家禁止使用的落后、淘汰生产设备之列，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同时，本项目于2018年9月28日取得犍为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1123-06-03-299845】JXQB-0081号）。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产业政策要求。

3、规划符合性及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属于嘉阳煤矿天锡井的配套工程，位于犍为县芭沟镇跃进桥嘉阳煤矿原洗煤厂位置，不新征用地，为嘉阳煤矿配套洗煤厂原址改建。四川嘉阳集团有限公司于2011年10月26日取得犍为县芭沟镇跃进桥269275.02m²的土地使用权，土地用途为工业、生活区（犍国用(2011)第(二十七号)-1318），本项目属该地块范围内。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用地合法。

根据附图5“《四川乐山犍为县嘉阳·桫椤湖景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现状图”，该项目所在地块现状为采矿用地。又根据附图6“《四川乐山犍为县嘉阳·桫椤湖景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图”，该项目所在地块规划为采矿用地。本项目属于嘉阳煤矿配套洗煤厂原址改建项目，因此项目用地符合《四川乐山犍为县嘉阳·桫椤湖景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土地利用规划。

根据对区域资料收集分析以及附图7“《四川乐山犍为县嘉阳·桫椤湖景区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生态保护规划图”可知：(1) 本项目所在地距离马边河水源在准保护区6292m，因此不处于马边河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其实施与马边河水库水源地保护区规划要求相符合。(2) 本项目所在地距离桫椤湖湿地公园7576m，不属于桫椤湖湿地公园保护范围内，因此本项目的实施与桫椤湖湿地公园保护区规划要求相符。(3) 本项目所在地距离芭蕉沟核心保护区6292m，因此不处于芭蕉沟核心保护区范围内，其实施与芭蕉沟核心保护区规划要求相符合。因此，本项目不涉及嘉阳·桫椤湖景区内水源保护区、桫椤湖湿地公园保护区、芭蕉沟核心保护区等区域。

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可知，本项目所处位置交通便捷，区位及交通优势较为明显，米范围内有居民分布，东面180m处分布有嘉阳煤矿员工及家属生活居住区，北面180m处分布有农户1户，西南面180m处分布有农户4户；东面紧邻一道路，距离35m为嘉阳火车轨道，距离65m为嘉阳国家矿山公园；东侧70m处为观音溪，项目南面紧邻嘉阳煤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

矿工业广场，北面距离200m为嘉阳集团办公楼，东南面距离115m为三井学校，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另外，本项目建成后生产废水全部回用，其他各项污染物经一定的处理措施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基本没有影响。为避免污水事故排放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建设单位在场区较低位置修建两座事故水池，该事故沉淀池同设在主厂房附近的浓缩池互为备用，事故发生时可将煤泥水排入事故沉淀池贮存或沉淀处理。因此，根据该项目周围的环境现状及项目的污染特征，项目选择在该地段是较为合理和可行的。综上，本项目在用地合法的基础上，既与犍为县发展定位犍为县嘉阳·桫椤湖景区要求不相冲突，项目的实施又与周边外环境相容，因此其选址合理。

另外，本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3年修正）》的相关要求，《煤炭工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相关规划，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4、平面布置合理性

本项目根据工艺及设备特点进行了合理布置，主要产噪设备及产污面源远离敏感点，最大限度的减少本项目对敏感点的影响；项目按“使工艺流程顺畅、运输及物流合理、生产管理方便，同时以尽量发挥生产设施作用、最大限度节约土地”的原则进行布置，其厂区整体布局紧凑，便于工艺流程的进行，项目平面布置较为合理。

5、项目外环境关系相容性

本项目选址位于犍为县芭沟镇跃进桥（嘉阳煤矿原洗煤厂）。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可知，项目所处位置交通便捷，区位及交通优势较为明显，用水、用电、用气、通讯、交通等配套较为完善。项目周围均规划为采矿及配套企业，外环境较为单一，厂区周边200m范围内无医院等环境敏感点，不存在重大环境制约因素。

其中：项目东面、北面、西南面300米范围内有居民分布，东面180m处分布有嘉阳煤矿员工及家属生活居住区，北面180m处分布有农户1户，西南面180m处分布有农户4户；东面紧邻一道路，距离35m为嘉阳火车轨道，距离65m为嘉阳国家矿山公园；东侧70m处为观音溪，项目南面紧邻嘉阳煤矿工业广场，北面距离200m为嘉阳集团办公楼，东南面距离115m为三井学校。除此之外，本项目四周200m范围内无县级以上的自然保护区、无名胜古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和其它需要特别保护的敏感目标。

综上，本项目的实施与周边外环境相容。

6、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煤库堆场的扬尘；原煤筛分破碎产生的粉尘、物料输送转载跌落产生的粉尘；原煤、产品汽车运输时产生的扬尘。本项目通过建立湿式防尘管路系统；完善机械通风除尘系统；局部隔绝密闭尘源；厂区防尘等措施后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均能够做到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煤泥废水以及员工生活污水等。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其中：生活污水依托矿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道，最终纳入芭沟镇三井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外排；煤泥废水可以实现洗煤用水的闭路循环，循环使用不外排。

综上所述，本项目经本次整改后，其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均能够得到合理处理，对当地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声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生产线均设置为厂房内式生产，高噪声设备尽量集中设置于厂房中间，设备噪声经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后，再经建筑物阻隔及距离衰减后可实现厂界达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 固废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煤泥、煤矸石、破碎、筛分车间收集的除尘灰、员工生活垃圾等。

其中，煤泥、煤矸石全部外售；破碎、筛分车间收集的除尘灰送至洗煤工段，回用于生产，不外排；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城市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

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妥善处理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7、达标排放

本项目运行后，各污染源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大气污染物主要是筛分破碎粉尘、输送转运粉尘和堆场扬尘，采取评价规定的措施后，对环境空气影响很小；生



产废水不外排，生活废水排入矿区生活预处理后排至芭沟镇三井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影响；噪声预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不会对敏感点声环境造成影响；项目生态影响控制在厂区范围内，影响较小。

8、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通过严格的风险防范措施，可将风险隐患降至最低，风险水平可接受。

9、总量控制

根据《“十三五”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规划》，结合本项目工程特点和污染物排放特征，本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本项目为原址改建项目，员工均来自原嘉阳煤矿，不增设劳动定员，故生活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纳入嘉阳集团，本项目不单设废水总量控制指标。项目粉尘均为无组织排放，因此不设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本项目不设总量控制。

10、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同时，项目选址无环境制约因素，总图布置合理。只要严格按照本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及措施整改落实，确保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实施及运营是可行的。

二、要求和建议

1、厂区必须严格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对厂区内所有生产废水全部进行截流封堵，严禁企业生产废水外排。

2、要配备环保管理员，认真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环境统计、污染源的治理工作及长效管理，确保整个公司的废气等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并做好安全防范应急措施。

3、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4、建立严格的生产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岗位责任制，加强生产中的现场管理，加强生产和设备维修，及时检修、更换破损的生产设备和污染治理设备，尽量减少和防止生产过程中的事故性排放。

5、合理规划厂区绿化，绿化面积应满足相关规定，绿化以树、灌、草等相结合



的形式，美化环境。

6、满足《环境监测管理办法》要求，污染源必须设置有相关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规定的取样口和标志。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